

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股东会年会决议情况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会年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北京市金融大街 17 号中国人寿中心 2118 会议室召开。出席股东会会议的有中国人寿保险(集团)公司股东代表吕伟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苏恒轩，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权占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%。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经其他董事推举，袁长清董事主持会议。苏恒轩董事、王军辉董事、李健独立董事、叶林独立董事、徐洪才独立董事、刘运独立董事，王东旭监事、丁文辉监事出席会议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黄秀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

0%反对，0%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表示同意的股东代表所代表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表示同意的股东代表所代表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%。